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暨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丰原集团”）将持有的公司1,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无限售流通股（“标的股份”）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进行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交易股数（万股）	初始交易日	购回交易日	约定购回式交易证券公司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用途
丰原集团	否	1,000	2022年11月1日	2023年11月1日	华龙证券	1.51	补充丰原集团及其子公司流动资金

二、丰原集团已办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情况

2022年7月15日，丰原集团将持有的公司1,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暨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丰原集团
住所	安徽省蚌埠市胜利西路 777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11 月 2 日

股票简称	云鼎科技	股票代码	000409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股、B股等)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A股	1,000		1.51	
合计	1,000		1.5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4,545.5947	6.84	3,545.5947	5.34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45.5947	6.84	3,545.5947	5.3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丰原集团本次变动前持股比例减本次变动后持股比例之差与变动股份比例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交易符合《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 待购回期间，标的股份对应的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提交提案和表决等股东或持有人权利，由华龙证券按照丰原集团的书面意见行使。

3. 待购回期间，标的股份产生的相关权益（包括现金分红、债权兑息、送股、转增股份、配股和配售债券等）归属于丰原集团。

特此公告。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日